**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年产链条150万米零土地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9日，建设单位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根据《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年产链条150万米零土地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8月，位于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钱江农场一分场，企业于2014年10月27日通过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关于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萧环建[2014]1832号），审批内容为年产链条150万米、塑料制品20吨；又于2016年5月在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对《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补充说明》进行备案，备案内容为对废水的排放去向进行调整，由原审批项目生产废水经混凝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后排放调整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分别经混凝沉淀、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级标准后纳管排放。

企业因发展需要，对产业进行重新布局，淘汰塑料制品的生产。同时，为提高生产效率，淘汰部分老旧设备，新增无芯磨床、自动装配机、自动四方铆头机等设备，建设年产链条150 万米的生产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19年9月委托杭州梅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年产链条150万米零土地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审批（萧环备[2020]61号），审批内容为年产链条150万米。

公司已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330109143530367J001X，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均试运行正常，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4.0%。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审批的“萧环备[2020]61号”文项目（含萧环建[2014]1832号已实施部分），即年产链条150万米零土地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和原审批情况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对照，项目性质、生产规模、建设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与原审批环评报告及批复基本一致。生产工艺略有变动，目前已取消了渗碳和淬火等工艺，不产生淬火油烟和渗碳废气、淬火底泥，发蓝环节改为空气着色，金属件表面处理中的干滚与抛丸原理基本一致。项目工程变动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有利于周边环境，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主要为生活污水、喷淋废水、清洗废水。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添加损耗，产生的沉淀污泥与废水处理污泥一并处理；工件清洗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池处理后和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纳管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抛丸废气（含干滚粉尘）。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抛丸粉尘收集后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预处理，并与干滚粉尘一并经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企业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抛丸机、冲床运行等生产设备工作产生的机械噪声。

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设备定期维护及保养、减少人为噪声、生产过程中关闭车间门窗等方式来达到降噪效果。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钢材边角料、污水处理污泥、废矿物油、废乳化液、收集的粉尘、生活垃圾。

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钢材边角料收集后委托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污水处理污泥收集后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矿物油、废乳化液收集后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收集的粉尘综合利用；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项目监测期间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本项目综合废水排放口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其中，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中的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本项目抛丸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无组织废气各监测点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企业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中2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钢材边角料收集后委托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污水处理污泥收集后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矿物油、废乳化液收集后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收集的粉尘综合利用；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5、污染物排污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年排水量约1280吨（其中生产废水80t/a、生活污水1200t/a），CODCr排放总量为0.064t/a，NH3-N排放总量为0.0064t/a，符合环评建议总量；颗粒物排放总量为0.08t/a，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企业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监控点废气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分析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年产链条150万米零土地技改项目，在建设中能执行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规定，验收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正常运行，监测结果能达到环评及批复中相关标准要求，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本项目已建内容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编制。

2、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危废贮存场所建设，完善标识标牌，加强危险废物贮存、转移的规范化管理。

3、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完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按要求落实验收公示及信息平台申报等相关工作。

4、完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环保台账，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落实专门人员管理，确保各污染物处理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杭州钱江链传动有限公司

2022年8月9日